

证券代码：833914

证券简称：远航精密

公告编号：2025-016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吴春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林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上述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聘任吴春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限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2025年3月20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林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2025年3月20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免原因

鉴于公司财务总监杨春红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为确保公司财务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的顺利开展，经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周林峰先生提名，提请董事会聘任吴春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因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经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周林峰先生提名，提请董事会聘任林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吴春平，女，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11年4月至2021年4月，担任江苏德威节能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1年6月至2021年11月，担任江苏融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1年12月至今，担任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

林毅，男，198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20年7月，历任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员、销售经理、销售总监；2020年7月至2024年12月，担任江苏金泰科精密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24年12月起担任江苏金泰科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运营总监。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命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聘任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和条件，符合公司治理结构要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的意见

（一）提名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真审查了本次拟聘任的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的任职资格、专业经验、个人简历等资料，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等情况，亦未发现其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吴春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林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查了本次拟聘任的财务总监的任职资格、专业经验、个人简历等资料，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等情况，亦未发现其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吴春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1 日